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人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名称：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闫明	联系方式：010-65608259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中信建投 11 层
保荐代表人姓名：张文强	联系方式：010-8513061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中信建投 12 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63 号文”批准，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华秦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66.6668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本次公司发行新股的发行价为 189.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15,833.3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20,013.39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95,819.97 万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由中信建投证券完成持续督导工作。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中信建投证券出具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人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	保荐人已与华秦科技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已报上海证券交易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2025 年上半年，保荐人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等方式，了解华秦科技经营情况，对华秦科技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5 年上半年，华秦科技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人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5 年上半年，华秦科技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2025 年上半年，保荐人督导华秦科技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2025 年上半年，保荐人督促华秦科技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2025 年上半年，保荐人督促华秦科技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并规范运行。
9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 年上半年，保荐人督促华秦科技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	2025 年上半年，保荐人对华秦科技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5 年上半年,华秦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5 年上半年,华秦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5 年上半年,经保荐人核查,华秦科技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条规定的情形;(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人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5 年上半年,华秦科技未发生相关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涉嫌资金占用;(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五)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	2025 年上半年,华秦科技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重大异常；（六）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16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的承诺履行情况。	2025 年上半年，华秦科技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二、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问题。

三、重大风险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主要的风险事项如下：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1、技术升级迭代的风险

随着现代各种光电磁探测技术及材料科学的迅猛发展，新的低可探测机理和技术手段、新型探测技术的发展、新型材料的研制将为低可探测技术的发展带来突破。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对技术、产品 and 市场需求的发展趋势做出正确判断并及时做出准确决策，有可能导致新技术开发方向选择错误、技术开发失败，或者新产品不能满足客户需求，从而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优秀的研发人才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基石。随着未来行业内人才竞争日趋激烈，公司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将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产生负面影响，进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研发团队从深入到基础学科的理论机理研究到工业实际的生产流程，不断探索最佳的特种功能材料制备工艺，在特种功能材料领域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对保持公司在特种功能材料市场的竞争力至关重要。未来如果公司相关核心技术保密的内控制度不能得到有效执行，或者出现重大疏忽、恶意窃取等行为而导致公司核心技术泄露，将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产生负面影响，进而对公司的业务发

展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产品定价方式对公司盈利造成波动的风险

由于公司特种功能材料等产品价格批复周期一般较长，在审价完成前，公司根据与客户所签署合同约定的暂定价格确认收入，待审价完成后，由于暂定价格与最终批复价格差异导致的差价额调整批价当期收入。若公司产品暂定价格与最终批复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则导致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发生较大波动的风险。

2、处于预研试制、小批试制阶段产品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

国外在特种功能材料技术方面对我国实行严密的封锁，我国研究机构及参与企业难以取得可以借鉴的技术信息，加大了相关领域材料研制和成果产业化的难度。公司主要产品定制化程度较高，需要针对性研发，难度较高、周期较长、投入较大。

公司处于预研试制、小批试制阶段的产品未来能否实现定型批产不仅取决于公司自身研制进展，亦取决于下游客户应用装备的定型批产。如果公司参与配套同步研发的特种功能材料产品无法顺利定型批产，将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未来业绩增长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收入增速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5.1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44%。若未来行业竞争加剧、国家产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公司不能持续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优势、批产产品增速放缓、跟研试制产品批产速度不及预期、市场开拓能力下滑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及预期等，则公司收入增长速度可能会面临下滑的风险。

4、客户集中度较高及主要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作为特种功能材料产品的专业配套供应商，客户集中度较高。按照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客户合并计算的口径，报告期内，公司来自 A 集团的收入占比较高。未来若公司新客户、新产品开发不及预期，或 A 集团等主要客户出

现技术路线转换、产品结构调整、增加或更换供应商等情况，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5、主要原材料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及单一供应商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主要由于下游客户供应体系的特殊性所致，即终端产品型号设计定型时就已经对从原材料到产品的各个采购加工环节做出限定，如进行供应商增加或更换，公司需对相关供应商进行各项指标评定并对其提供的原材料样品进行多批次产品试制检验，经审查确认后方可进入公司《合格供方名录》。若上述供应商未来在产品价格、质量、供应及时性等方面无法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6、市场拓展的风险

公司目前特种功能材料研发投入、生产保障投入较大，在资源相对有限的情况下，重点向上述领域的业务发展倾斜。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积极拓展产品在航空、冶金、石油化工、船舶、海洋等领域的推广应用，存在市场开发短期内达不到预期效果的风险。

7、产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对产品质量和可靠性的要求较高，如果公司的质量控制能力不能适应经营规模持续增长的变化，可能会造成公司产品质量下降，进而导致下游客户应用系统整体性能受到影响，则公司的生产经营、市场声誉、持续盈利能力将受到负面影响。

8、新布局业务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以特种功能材料为基础，不断在航空航天领域布局延伸，先后成立沈阳华秦航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秦航发”）、南京华秦光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秦光声”）、上海瑞华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瑞华晟”）等合资公司，并增资收购安徽汉正航空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汉正”）；合资公司设立及增资事项完成后，在具体项目投资建设及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经营管理、技术研发等方面的风险因素，新布局业务存在不达预期，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三）财务风险

1、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率为 47.87%，一方面，随着公司未来批产产品产销量的进一步增加，考虑特种功能材料产品等的定价机制，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可能继续降低，从而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另一方面，随着未来产品更新换代、市场竞争加剧及人工成本上涨，公司毛利率空间可能被压缩。公司将面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应收款项较大带来的回收和资金周转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 967,307,013.35 元，应收票据账面价值为 44,288,440.49 元，合计占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15.51%。公司主要面向客户提供特种功能材料产品及相关服务，产品应用产业链相对较长，货款结算时需根据最终需求方经费和产品完工进度安排与整机厂等总体单位的结算，总体单位再根据自身资金等情况向其配套供应商结算，且客户单位多使用商业承兑汇票与配套供应商进行结算，使得该行业企业销售回款周期普遍较长。公司的应收款项具有回收周期相对较长、期末金额较大的特点。大额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减缓了公司资金回笼速度，给公司带来了一定的资金压力。若公司主要客户推迟付款进度或付款能力发生变化，则将给公司带来资金周转风险及资产减值风险。

3、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 2024 年 12 月被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陕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有效期为三年。若公司未来未能通过每三年一次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复审，则所得税税率将由 15%上升至 25%，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同时，若未来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幅度降低，也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4、商誉减值的风险

为加强公司在新材料产业领域的竞争力，在航空发动机产业链上进一步布局

与延伸，公司向安徽汉正增资，成为其持股 47.57%的控股股东；公司关联方陕西三航万生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安徽汉正 3.43%的股份，且与公司在安徽汉正股东会、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提案权、董监高提名权及其他治理经营有关的重大事项采取一致行动；公司合计持有安徽汉正 51%的控制权，安徽汉正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此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做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公司与安徽汉正全面整合，确保其市场竞争力以及长期稳定发展的能力。但安徽汉正目前正处于科技成果产业化阶段，经营利润亏损，如果安徽汉正未来经营状况未达预期，公司将会因此产生商誉减值损失，从而直接减少公司当期的利润，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行业风险

1、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群体集中在航空航天领域，下游行业如果出现不景气或增长乏力的情况，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如果下游客户出现业绩下滑、延迟或取消新产品的发布，可能会导致公司订单的延期交付、延期验收，甚至取消订单。若出现此类极端情况，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营业收入受航空航天领域主要客户的合作模式、业务周期、结算周期等因素影响，公司产品的生产、销售受到客户生产计划及其向公司交付需涂覆特种功能材料的零部件安排影响，存在季节性不均衡的特点，而期间费用均衡发生，因此净利润的季节性不均衡性就表现得更加明显。这是由公司所在行业的特性决定的。当出现这些情况时，并不一定表示公司经营情况出现重大变化，完整年度数据更能准确体现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季节性大幅波动的风险。

（五）宏观环境风险

未来，如果公司面临行业政策调整、自然灾害以及疾病或突发的公共卫生等不可抗力事件，将有可能影响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

（六）其他重大风险

1、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与营收规模均呈现扩张趋势。随着公司募投项目以及子公司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资产和经营规模将进一步增长。公司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规模扩张，研发、采购、生产、销售、项目管理等环节的资源配置和内控管理复杂程度不断上升，这对公司的组织架构和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存在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2、募投项目不能顺利实施的风险

公司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开发建设过程中可能会受到技术迭代、宏观政策、市场和政治环境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市场发生变化、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市场营销效果不理想等方面的风险，这些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预期收益造成不利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5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1,641.49	48,516.64	6.44
利润总额	14,254.95	23,284.82	-3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64.03	21,560.86	-3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21.58	20,660.00	-3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1.08	6,290.79	55.16
主要财务数据	2025 年 6 月末	2024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459,539.25	457,291.46	0.49

的净资产			
总资产	652,381.89	604,685.58	7.89

2025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53	0.79	-32.9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53	0.79	-32.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 / 股）	0.48	0.76	-36.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6	5.01	减少 1.85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2.82	4.80	减少 1.9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61	6.81	增加 6.8 个百分点

2025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的原因如下：

公司产品已经覆盖航空航天用高温与特种金属结构材料、轻质高强金属及其复合材料、高性能高分子材料及其复合材料、先进结构陶瓷及其复合材料、声学超材料以及特种功能材料等领域，实现航空航天及高端装备领域关键核心材料的创新研制和自主保障，为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综合解决方案，2025 年上半年，各业务板块及子公司规模化生产能力逐步释放，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6.44%。

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本期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期有所降低，但二季度较一季度逐步好转，主要由于：

1、母公司产品结构转型影响：公司本部特种功能材料等产品正处于产品更新换代的关键阶段，跟研试制产品收入占比逐步提高，但由于尚未定型批产，受工艺路线优化、新建产线调试及良品率爬坡等因素影响，新型号产品暂未实现规模化生产，试制成本较高。

2、子公司产能爬坡期成本压力：控股子公司相关产线处于产能逐步爬坡阶段，规模化生产能力逐步释放。但在此期间，建设期资本化支出、试运行成本及未达产产线的运营成本较高，对整体盈利水平造成阶段性压力。

3、研发投入加大：随着研发人员增加以及跟研项目较多，公司本年度研发投入加大，研发材料消耗、研发人力成本、外部协作费用及实验测试支出均呈现

显著增长。短期内将对盈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但上述投入将有效巩固公司的技术壁垒，为长期可持续发展构建坚实的核心竞争力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761.08 万元，同比增加 55.16%，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回款较为稳定，同时公司根据生产需求及原材料市场价格合理匹配采购节奏所致。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一）行业领先的研究创新能力

公司依托国内高等学府、科研院所优势人才资源，积极吸引先进人才，坚持系统化、工程化的研发理念，培养了一支人员结构合理、专业技能扎实的优秀研发队伍，为公司持续创新和研发提供后备力量。公司建立了系统化的研发创新机制，并在全温域特种功能材料、多频谱兼容特种功能材料、特种功能结构复合材料、低频特种功能材料、电磁屏蔽材料、高效热阻材料、高性能重防腐材料、伪装材料、声学超材料、陶瓷基复合材料、超细晶金属材料等领域研究试制不断进展，在研产品条线储备丰富。

（二）工程化、产业化应用经验丰富，行业先发优势明显

由于公司特种功能材料产品等的重要性和特殊性，我国对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企业实行严格的许可制度，为新进入企业设立了较高的资质门槛。公司是目前国内极少数能够全面覆盖全温域、多频谱、结构与功能一体化设计的特种功能材料设计、研发和生产的高新技术企业，尤其在中高温特种功能材料领域技术优势明显，产业化成果突出，产品在多领域实现装机应用，具有行业先发优势。航空航天用特种功能材料产品对稳定性、可靠性要求非常高，生产企业要经过长期、良好的应用和服务才能取得最终用户的信任。在产品批产定型后，由于已经经过周密的验证过程，供应商相关配套产品即纳入客户企业的采购清单，在后续的装备生产过程中，原则上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并在其后续的产品日常维护与维修、技术改进和升级、更新换代、备件采购中对该产品的供应商存在一定的技术和产品依赖。因此，产品一旦对客户形成批量供应，可在较长期间内保持优势地位。

（三）优异的产品质量与优质的客户服务

公司部分产品应用环境较为恶劣，需要经受高低温、高低气压、振动、湿热、盐雾等极端环境的考验，对产品质量和可靠性要求非常高。同时，由于特定产品保障的重要性，客户对配套供应商的保障能力、快速服务能力要求较高。公司深刻理解客户需求，将恶劣条件下的高可靠性作为产品研发生产过程中重要的把控方向。通过严格的原料把控、缜密的方案论证、合理的技术设计、科学的工艺实现方式，保证大量新技术的产业化应用；并通过严格的出厂前系列试验检验，保证产品的质量。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一次交验合格率较高，产品实物质量和服务满足客户要求。公司质量体系运行有效，产品和服务质量稳步提升。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研发创新能力、工程化及产业化应用、产品质量、客户服务等方面，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 2025 年上半年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7,029.86	3,302.04	112.89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7,029.86	3,302.04	112.8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3.61	6.81	增加 6.8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二）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

1、公司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对应产品	技术来源
1	中高温特种功能材料制备技术	特种功能材料产品	自主研发
2	高性能、长寿命、多频谱树脂基特种功能材料制备技术		
3	高性能纤维增强树脂基复合材料制备技术		
4	多频谱兼容特种功能材料制备技术		
5	结构与功能一体化设计和制备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对应产品	技术来源
6	高性能热阻材料制备技术		
7	重防腐材料制备技术		
8	电磁屏蔽材料制备技术		
9	多频谱兼容高仿真伪装材料制备技术		
10	电磁性能和力学性能协同仿真设计优化及检测技术		
11	超薄膨胀型防火涂料制备技术		
12	轻质高效隔热复合设计和制备技术		
13	远海轻质特种功能复合材料设计和制备技术		
14	大尺寸异形复合材料复杂结构的制备技术		
15	低温固化无溶剂环氧涂料制备技术		
16	柔性耐高温隔热涂料/涂层制备技术		
17	超薄全频带吸声体设计技术	声学超材料及 光声仪器设备	自主研发
18	声学超构技术		
19	复合超构隔声结构设计技术		
20	低频有调声被动降噪技术		
21	激光超声无损检测技术		
22	声成像技术		
23	化学气相沉积技术	陶瓷基复合材 料	自主研发
24	陶瓷基复合材料制备工艺技术		
25	陶瓷基复合材料界面涂层制备技术		
26	陶瓷基复合材料基体改性技术		
27	航空航天复杂零部件柔性加工技术	航空航天零部 件智能制造	自主研发
28	PTR 强力旋轧技术	超细晶材料	自主研发
29	单火次高效连续斜轧技术		
30	ACDR 轴向辗轧成型技术		

2、公司的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如下：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家技术发明奖	2018 年	特种功能材料	二等奖

3、公司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如下：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华秦科技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0 年	特种功能材料
华秦科技	单项冠军产品	2022 年	特种功能材料

（三）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主要荣誉和奖项如下：

项目名称	授予部门	授予时间	授予主体
信用等级证书 AAA 级	陕西融信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华秦科技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	2025 年 3 月	华秦科技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如下：

项目名称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45	23	301	180
实用新型专利	16	22	77	57
外观设计专利	0	5	1	6
软件著作权	2	2	6	6
其他（商标）	0	0	75	74
合计	63	52	460	323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公司聚焦主业，布局产业，坚持特种功能材料核心主业不动摇，同时在具有协同效应的产业积极布局。

2022 年 10 月，公司成立控股子公司华秦航发，主营业务为航空航天零部件加工、制造、维修、特种工艺处理及相关服务。控股子公司华秦航发投资建设航空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沈阳市浑南区航天产业园，建设内容为航空零部件智能制造，主要用于建设航空零部件加工及制造生产车间、购置生产设备并配备相应的研发、生产、销售人员。项目建设周期（包含项目一期及二期）为 3 年 3 个月（2022 年 10 月—2025 年 12 月），该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 86,0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华秦航发航空零部件智能加工与制造项目基本投产，并持续开展零部件工序验证工作，预计在 2025 年年底实现全面投产。2025 年上半年，华秦航发实现营业收入 7,162.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1.47%。

2022 年 12 月，公司成立控股子公司华秦光声，华秦光声以声学超构材料及其降噪装备为核心，开展人居环境和工业噪声治理、飞机/船舶/高铁等高端装备的减振降噪业务，以及专业的声学优化设计和技术咨询。以光声精密检测仪器为核心，提供国产自主可控的激光测振仪、声像仪、激光超声无损检测装备，以及声学振动的智能分析与故障诊断软件平台，开展环境噪声监控、工业制造装备故障诊断、产线智能监控、无损检测、精密检测与计量等方面的系统级服务，可应用于飞机、航天器、发动机、精密仪器、集成电路器件的结构健康监测与智能评价。控股子公司华秦光声投资建设声学超构材料生产及研发项目，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南京市栖霞区，建设内容为声学超构材料及降噪设备研发生产，主要用于声学超构材料及其降噪设备的研发与生产、光声精密检测仪器的研发与生产等。项目建设周期为 1 年（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该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华秦光声声学超材料、声学仪器设备目前已在电力能源、石油化工、航空航天、工业生产、人居环境、轨道交通、储能等领域进入工程化应用阶段，并持续拓展其他高端应用领域。华秦光声积极在声学实验室、输变电站噪声治理、超净间声环境控制、人居环境声品质提升、供应链降噪设计等领域持续拓展业务，并持续进行市场拓展；同时，华秦光声探索仪器设备批量化生产模式。2025 年上半年，华秦光声实现业务收入 779.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64.47%，其开发的低频声场成像设备及高性能激光超声检测设备实现了国产替代，高端声学设备类在手订单增长迅速。

2023 年 7 月，公司成立控股子公司上海瑞华晟，主要开展航空航天用陶瓷基复合材料及其结构件研发与产业化。控股子公司上海瑞华晟航空航天用陶瓷基复合材料及其结构件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上海市及沈阳市，其中上海市主要为项目研发中心，沈阳市主要为项目生产与维保基地。该项目前期投资 3.72 亿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主要用于厂房及办公场所购置或租赁、专利等无形资产购买、购置生产设备并配备相应的研发、生产、销售人员等。上海瑞华晟一期项目已建设完成，二期项目正在进行基建及设备的采购与安装，争取 2025 年年底建成。上海瑞华晟持续开展陶瓷基复合材料在航空航天领域的跟研试制与应用，布局 and 开发多种基体的陶瓷基复合材料及功能结构一体化复合

材料；截至目前，上海瑞华晟已向客户交付部分零部件开展验证，并持续拓展陶瓷基复合材料在航空发动机、航空器机身及燃气轮机方向的应用。

2025 年 4 月，公司向安徽汉正增资 24,497.0600 万元购买其 47.57%的股权的交割手续完成。安徽汉正目标为针对航空航天、发动机、燃气轮机、高档数控机床、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大功率电机、机器人等领域对高端轴承、齿轮、传动轴等基础零件的迫切需求，以独创的 PTR 强力旋轧成形技术与装备系列化成果为核心，完成超细晶轮盘、超细晶轴承钢、精密套圈和传动轴等先进制造技术产业化。目前主要产品为各类盘件/盘轴类、管/空心轴类、棒材类超细晶成型结构件，以及与之相关的技术服务、加工服务等。安徽汉正实施“超细晶改性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西安市及宿州市，其中西安市主要为项目研发中心，宿州市主要为项目生产基地。该项目前期投资 2.65 亿元，资金来源为目标公司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主要用于厂房及办公场所租赁、生产设备投资并配备相应的研发、生产、销售人员等。安徽汉正持续开展超细晶管材、棒材、盘件生产线建设及产线配套建设，部分单机产线在开展样件试制，部分产品正在进行样件试制与验证。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述新增业务正在有序开展中，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1,576,164,215.66元，其中，募集资金理财专户尚未到期的本金为1,020,0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556,164,215.66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9,391,867.71
本年募集资金金额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05,190.48
加：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实现的收益	17,739,937.60
加：理财本金当年累计赎回	4,620,000,000.00

减：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当年累计支出	3,985,000,000.00
减：2025 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136,272,780.13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56,164,215.66

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股)	间接持股数量 (股)	合计持股数量 (股)	合计持股占比 (%)	2025 年上半 年度的质 押、冻结及 减持情况
1	折生阳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61,507,407	4,163,149	65,670,556	24.09	-
2	黄智斌	董事、总经理	12,280,117	-	12,280,117	4.51	-
3	周万城	董事、首席科学家	28,637,603	-	28,637,603	10.51	-
4	罗发	董事	20,046,145	-	20,046,145	7.35	-
5	孙纪洲	监事会主席（离任）	6,140,876	-	6,140,876	2.25	-
6	刘夏云	监事（离任）	-	407,966	407,966	0.15	-
7	翟影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	-	2,044,715	2,044,715	0.75	-
8	李鹏	常务副总经理	8,273	4,088,597	4,096,870	1.50	-
9	王均芳	副总经理	5,118,540	-	5,118,540	1.88	-
10	武腾飞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463,524	-	2,463,524	0.90	-
11	徐剑盛	副总经理	6,664	2,044,715	2,051,379	0.75	-
12	豆永青	副总经理	10,472	1,021,136	1,031,608	0.38	-
13	姜丹	副总经理	-	1,021,136	1,021,136	0.37	-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股东大会，取消监事会组织架构；监事会成员孙纪洲、刘夏云、翟影履职至 2025 年 5 月 15 日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折生阳，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折生阳直接持有公司 61,507,407 股，间接持有公司 4,163,149 股，合计持股比例为 24.09%，通过直接持股、泉州华秦万生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5 年 8 月更名为“宁波华秦万生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控制的表决权比例为 30.63%。2025 年上半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人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闫明
闫 明

张文强
张文强

